

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97 年新進職員甄試試題

甄選類別：法務人員（47505）

*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：_____

專業科目(三)：行政法

注意：①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共有四大題之非選擇題，各題配分均為二十五分。

②限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，並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，違反者該科酌予扣分。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。

③應考人得自備僅具數字鍵 0~9 及 $+$ $-$ \times \div $\sqrt{\quad}$ $\%$ M 功能之簡易型計算機應試。

④答案卷務必繳回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
題目一：

下列各項有無行政程序法之適用，理由為何？【25 分】

（一）財政部依「約僱人員雇用辦法」與約僱人員所定之聘僱契約。

（二）「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」有關金融證照金融法規測驗命題與閱卷行為。

（三）財政部對某科長為免職處分之行為。

（四）財政部依「金融控股公司法」第 39 條授權訂定公司債發行條件、期限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。

題目二：

行政訴訟法第二條：「公法上之爭議，除法律別有規定外，得依本法提起行政訴訟。」

請說明「除法律別有規定外」，有哪些情形？【25 分】

題目三：

當事人參與原則為各國行政程序法公認之準則，試以我國為例，舉例說明當事人參與原則於行政命令與行政計畫制度上之實踐。【25 分】

題目四：

對於違法行政處分之撤銷，行政機關應斟酌哪些原則？行政處分相對人若不服，如何救濟？【25 分】